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

苏农机〔2023〕11号

关于做好2023年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设区市、县（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省有关单位：

为保障完成国家2023年下达我省的110万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任务，根据《江苏省2023年粮食和油料生产扶持政策清单》（苏农计〔2023〕19号、苏财农〔2023〕44号），省财政2023年继续实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简称“复合种植专用机具省级专项补贴”）。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范围。承担我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任务的县（市、区）、省农垦集团、省沿海集团（统称“实施单位”）。

二、补贴机具。2023年新购置的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

播种机、专用植保机、专用收获机，不包括改装、兼用机具。省农垦集团依据本单位的带状模式确定适用的复合种植专用机具；其他实施单位的补贴机具，以江苏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中的产品为准。购机日期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三、补贴对象。从事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机械化作业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其中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复合种植的组织。

四、补贴标准。省财政在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机具保障任务计划上限内（见附件 1）实行专项定额补贴。省级专项补贴标准，县（市、区）和省沿海集团按附件 2 执行，省农垦集团 4+4 复合种植模式机具按实际购买价的 35% 补贴。

五、操作办法。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单独操作，省农垦集团、省沿海集团自行组织实施。

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在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机具保障任务计划上限内，围绕完成复合种植推广任务合理确定补助对象并公示。补助对象购置符合规定的机具，并按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实施方案要求提出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申请。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审核公示后，向县级财政部门提交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资金兑付申请及相应材料。县级财政部门审核后，确保于 15 个工作日内先行垫付省级补贴资金给补贴对象。

符合我省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要求的购机者和机具，另

按规定申请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六、资金管理。复合种植专用机具省级专项补贴专款专用。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财政部门及省有关单位于2024年3月15日前汇总向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行文提交省级专项补贴资金结算申请，市辖区结算申请由设区市汇总报省。省农业农村厅对补贴资金结算申请进行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报送省财政厅。省财政厅进行合规性复核后，在省下达的保障任务计划内据实给予补助，超出保障任务计划省级财政不予补助。

七、有关要求。各实施单位要结合实际编制本地区（单位）复合种植专用机具省级专项补贴项目实施方案，细化操作要求。要加强对财政补贴复合种植专用机具的监督管理，重点核查单人多台套、短期内大批量购置等异常情形，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调查处理，确保专用机具省级专项补贴政策有效实施。

- 附件：1. 2023年全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配套农机装备保障任务计划
2. 2023年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标准
3. 2023年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清册
4. 2023年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结算



附件 1

2023 年全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 配套农机装备保障任务计划

市、县	专用播种机 (台)	专用植保机 (台)	专用玉米联合 收获机(台)	专用大豆联合 收获机(台)
南京市	5	8	8	8
徐州市	107	86	86	86
丰县	103	75	75	75
沛县	91	66	66	66
睢宁县	54	72	72	72
新沂市	63	68	68	68
邳州市	69	65	65	65
南通市	44	42	42	42
如东县	33	29	29	29
启东市	44	46	46	46
如皋市	18	16	16	16
海安市	14	12	12	12
连云港市	34	32	32	32
东海县	67	55	55	55
灌云县	55	43	43	43
灌南县	10	15	15	15
淮安市	29	37	37	37
涟水县	37	32	32	32
盱眙县	56	43	43	43
金湖县	6	5	5	5
盐城市	103	82	82	82

市、县	专用播种机 (台)	专用植保机 (台)	专用玉米联合 收获机(台)	专用大豆联合 收获机(台)
响水县	32	36	36	36
滨海县	28	48	48	48
阜宁县	13	13	13	13
射阳县	27	24	24	24
建湖县	2	3	3	3
东台市	105	86	86	86
扬州市	2	4	4	4
仪征市	2	3	3	3
高邮市	2	1	1	1
镇江市	7	8	8	8
丹阳市	3	2	2	2
扬中市	1	1	1	1
句容市	7	5	5	5
泰州市	3	4	4	4
兴化市	2	4	4	4
靖江市	2	2	2	2
泰兴市	2	3	3	3
宿迁市	35	30	30	30
沭阳县	72	53	53	53
泗阳县	42	46	46	46
泗洪县	154	115	115	115
省农垦集团	10	10	10	10
省沿海集团	2	1	1	1
合计	1597	1431	1431	1431

说明：1.此任务计划是2023年各地省级专项补贴机具购置数量的上限，超过计划省级财政不予补贴，计划内按实际购置数据实补贴；

2.此任务计划不包括改装、兼用机具。

附件 2

2023 年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 省级专项补贴标准

序号	补贴机具种类	省级专项补贴机具在江苏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申请办理服务系统中的对应档次		省级财政补 贴标准(元)	备注
		品目	补贴机具所在档次		
1	复合种植专用 播种机	单粒(精密)播 种机	6-10 行大豆玉米一体化单粒(精 密)播种机	2800	
2			6-10 行大豆玉米一体化气力式 单粒(精密)播种机	2800	
3			6-10 行大豆玉米一体化单粒(精 密)免耕播种机	2800	
4			6-10 行大豆玉米一体化气力式 单粒(精密)免耕播种机	2800	
5			高性能 6 行及以上大豆玉米一 体化牵引式免耕播种机	2800	
6	复合种植专用 植保机	喷雾机	自走式大豆玉米复合种植喷杆 喷雾机	2800	
7	大豆收获机	大豆收获机	0.5-1kg/s 自走履带大豆复合种 植收获机	1000	
8			1-1.6kg/s 自走履带大豆复合种 植收获机	1000	
9			1.6-2.5kg/s 自走履带大豆复合 种植收获机	4000	
10			2.5kg/s 及以上自走履带大豆复 合种植收获机	7500	
11			1.5-2kg/s 自走轮式大豆复合种 植收获机	4500	
12			2-3kg/s 自走轮式大豆复合种植 收获机	5300	
13	玉米收获机(2 行)	玉米收获机	2 行摘穗剥皮型自走式玉米收 获机	5000	
14			2 行穗茎兼收玉米收获机	5000	

注：此标准不含省农垦集团。

附件 3

2023 年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清册

报送单位（盖章）：

县	所在乡镇 (街道)	购机者 姓名	证件 号码	联系 电话	补贴 机具 种类	生产 厂家	产品 名称	购买 机型	购买 数量 (台)	经销 商	购买 日期	单台 销售 价格 (元)	单台 省补 贴额 (元)	总省 补贴 额 (元)	出厂 编号	购机 者开 户名 称	购机 者账 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备注：对外公布（公示）购机者清册时，第 4、5、17、18 栏不对外公开。

附件 4

2023 年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购置省级专项补贴结算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

市县（单位）	补贴机具种类	省下达保障任务 计划数（台）	实际补贴 数（台）	省级补贴 标准（元）	省级补贴金 额（万元）	备注
一、XX 市合计						
（一）XX 市本级						
1.XX 区						
.....						
（二）XX 县						
.....						
二、省农垦集团						
三、省沿海集团						

